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Cinda Asset Management Co., Ltd.

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359)

終止認購協議

本公告乃由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謹請參閱本公司於2016年1月8日所發佈有關認購協議的公告(「該公告」)。該公告已界定的詞彙在本公告中具相同涵義。

本公司於2016年2月4日與投資者訂立終止與解除契約，雙方同意終止認購協議及解除雙方的相關責任。本公司亦根據認購協議條款自投資者收取終止費10,000,000港元。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侯建杭

中國，北京
2016年2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侯建杭先生及臧景范先生；非執行董事李洪輝先生、宋立忠先生、肖玉萍女士、袁弘女士及盧聖亮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錫奎先生、邱東先生、張祖同先生及許定波先生